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文件

闽监能资质〔2017〕154号

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福建省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企业许可管理工作会议的通知

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企业：

为进一步加强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监督管理，规范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市场准入秩序，促进电力建设市场公平竞争和安全发展，定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在福州召开 2017 年度福建省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企业许可管理工作会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主要内容

1. 传达国家能源局全国资质管理工作会议精神；
2. 通报 2017 年我省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管理情况，

部署 2018 年工作；

3. 表彰 2017 年“金砖”保供电先进单位、第一届 10kV 电力电缆安装比武获奖队伍；

4. 播放江西丰城发电厂“11.24”坍塌特别重大事故安全警示片；

5. 通报承装（修、试）企业安全负责人安全考试情况；

6. 电力安全监管处通报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企业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要求；

7. 通报承装（修、试）企业诚信建设有关情况；

8. 宣贯能源局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所需施工机具设备条件（2017）》（资质函[2017]122号）。

二、参会人员

福建省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企业法人或实际控制人。

三、会议时间

2017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8:30--11:30。

四、会议地点

福州西湖宾馆福建会堂 5 楼会议厅（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1 号，电话：0591-87857008）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1、请各参会人员提前 15 分钟进场，不得缺席、替会；因故不能出席的应书面请假。

2、请参会单位于 2017 年 12 月 19 日（周一）17:00 前，将参会人员回执报福建能源监管办。

联系人：郑凡、林彬

联系电话：0591-87028925、0591-87028929

传真：0591-87028918

电子邮箱：zzgzfjb@nea.gov.cn

附件：参会人员回执

国家能源局福建监管办公室

2017 年 12 月 14 日



附件：

参会人员回执

单位（盖章）：

姓 名	职 务	联系手机

注：会期半天，食宿自理。

